



2024 年晋江市公共场所配置 AED+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

绩 效 评 价 报 告

(简版)

委托单位: 晋江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晋江市红十字会

编制单位: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报告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晋江市公共场所配置 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的实施，既是应对心血管疾病高发、心搏骤停抢救黄金时间短的现实需求，也是落实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及本地公共卫生补短板专项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

（二）项目内容和实施对象

在公共场所新增配备 AED20 台，全市达 292 台（1.22 台/万人），新增应急救护员 10000 人，进一步夯实我市自救互救网络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1.公共场所配置 AED

在现有 272 台 AED 的基础上，增配 AED 20 台。

2.应急救护员培训

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的指导意见》（闽政办〔2021〕23 号）文件精神，到 2030 年，我市取得群众性应急救护证书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不少于 3%（7.2 万人），其中接受救护员公益培训的中小学教职员师生比例不少于 1:50。

3.救护培训点建设

2023 年，晋江市在梅岭街道格林春天“党建+”邻里中心、池店桥南社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应急救护培训示范点，为群众提供应急救护知识培训。鼓励晋江市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依托“党建+”邻里中心、便民活动中心等场所建设应急救护培训点，为群众提供就近可及的应急救护知识培训。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1.牵头与协调主体：晋江市层面由 AED+救护培训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推进，负责制定工作方案并督促落实；
- 2.市卫健局：承担工作指导职责，按照“一月一协调、一季一督查”机制，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协调、监督和评估，并指定专人负责对接；
- 3.市红十字会：为具体执行牵头单位，负责 AED 设备的采购、布点、安装、维护，组织实施应急救护员培训，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做好统计登记，每月将项目进度报市卫健局汇总，同时与市卫健局组成联合踏勘小组，会同责任单位开展 AED 设置点位踏勘；
- 4.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负责辖区内 AED 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动员辖区单位自行采购配置 AED，并依托“党建+”邻里中心等场所建设应急救护培训点；
- 5.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负责动员本单位及主管行业单位自行采购 AED，按任务安排组织人员参加救护培训并督促完成学习考核；教育、公安、住建等部门按年度明确的分解任务，落实本系统内的 AED 配置选点、人员组织等工作。

（四）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1.公共场所配置 AED

2024 年计划采购 20 台 AED，按每台 1.5 万元采购价预算（含管理维护费），计划投入 30 万元。

2.应急救护员培训

2024 年度新增培训救护员 10000 名，按 120 元/人计算，计



划投入 120 万元（以实际结算为准）。

（五）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机场、汽车站、码头、动车站，大型体育运动场所、大型商场、大型商业综合体，酒店、旅游景区、公园等场所配备 AED，到 2025 年实现全市 AED 配置比例达到 1 台/万人；取得群众性应急救护证书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不少于 2% 的目标，建立健全遍布全市的群众自救互救网络体系，践行保护人民生命与健康的宗旨。

2.项目绩效指标

该项目绩效指标如下表 1：

表 1 公共场所配置 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	98%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总量增长率	加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性公益救护培训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全部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间	2023 年 1-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拓展人道救助服务领域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项目综合评价

2024 年晋江市公共场所配置 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共涉及财政资金 150 万元，主要完成了：①在现有 272 台



AED 的基础上，增配 AED 20 台；②计划培训人数 10000 人，实际完成（理论+实操）培训人数 9433 人，取得群众性应急救护证书人数为 9159 人，获证率为 97.10%。

通过 2024 年晋江市公共场所配置 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的有序实施，在晋江市新增 20 台 AED（全市达 292 台），推动社会力量自行配置并接入统一管理系统，同时新增培训 10000 名应急救护员，将救护员培训与应急救护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活动相结合，确保 AED 配置场所人员具备使用能力，可有效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夯实自救互救网络体系，保障人民生命健康。

（二）项目绩效分析

评价组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对 2024 年晋江市公共场所配置 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89.77 分，评价等级“良”。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2：

表 2 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2.00	10.00	83.33%
过程	25.00	24.11	96.44%
产出	40.00	34.66	86.65%
效益	23.00	21.00	91.30%
综合得分	100.00	89.77	89.77%
绩效评定级别			良

三、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部分部门培训任务未完成

救护员培训部门覆盖率不足，2024 年涉及的 26 个培训任务单位中，6 个单位（如教育局、住建局、英林镇人民政府等）未完成获证任务，完成率为 0，导致对应领域应急救护能力存在短板，影响自救互救网络完整性。

2. AED 持续采购必要性降低，已配置的 AED 运营维护和更换资金缺口大

晋江市 2024 年 AED 配备率已达 1.22 台/万人，2025 年将提升至 1.54 台/万人，处于“健康福建 2030”行动规划目标区间中高位。若维持现有采购规模，2030 年可能超出目标上限，存在设备闲置风险；且未充分储备设备维护和更换资金，可能导致“设备在册但无法使用”。

3. 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不足

应急救护知识在民众中的普及率为 76.04%，AED 适应症公众知晓率为 76.56%，均未达到 80% 以上的较高认知水平，部分群众仍缺乏关键急救知识和 AED 使用认知。

4. 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

绩效目标在准确性、全面性和合理性方面存在明显不足。指标名称模糊（如“社会成本指标”“业务费总量增长率”未明确核心内涵和基准）；未涵盖 AED 配置关键内容（如配置数量、覆盖场所、设备合格率等核心指标缺失）；部分指标为定性描述（如“加强”），缺乏约束性，与项目核心目标匹配度低。

（二）有关建议

1. 强化部门协同与任务督办



建立部门培训任务通报机制，对未完成任务的教育局、住建局等单位进行专项督导，将培训任务纳入部门年度考核指标；针对中小学教职员等重点群体，由教育局牵头制定专项培训计划，确保师生比例不低于 1: 50 的要求落地，联合红十字会开展“进校专场培训”。

2. 科学规划 AED 采购与维护

由晋江市红十字会、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先对全市已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的区域分布情况进行全面摸排与需求评估：

若经评估发现，仍有人流量密集区域（如大型交通枢纽、商圈、体育场馆、学校等）暂未配置 AED，且确有补充配置需求，2030 年前可适度开展 AED 新增采购与安装工作，同时确保采购规模严格控制在《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福建 2030” 行动规划〉的通知》规定的要求范围内；

若经评估确认，全市人流量大且有需求的区域已实现 AED 合理覆盖，无新增配置缺口，则可暂停安排 AED 新增采购预算，将预算方向调整为“AED 运营维护专项经费”，并基于零基预算原则，结合现有 AED 的实际运维需求（如设备定期检修、耗材更换、操作培训、设备定位更新等）进行精准测算，安排财政预算，保障现有 AED 设备持续处于可用、好用状态。

3. 加大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力度

结合“六进”活动（进机关、学校、企业、社区、农村、家庭），开展分层分类宣传：对社区居民采用“线下讲座+实操演练”，对青少年通过校园急救课普及，有条件的可以对流动人口通过高铁站、商场等场所的 AED 点位宣传屏播放短视频。

利用新媒体渠道（如官方微信、短视频平台）推送 AED 使用



教程、黄金抢救时间等核心知识，每季度更新科普内容，目标2025年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和AED适应症知晓率均提升至80%以上。

4. 优化绩效目标设置

补充AED配置相关核心指标，如“AED新增配置完成率”“AED覆盖场所类型数量”“AED设备合格率”“AED安装合规率”等，确保涵盖项目全内容；量化模糊指标，明确“社会成本指标”具体内涵（如培训人均社会资源占用率）、“业务费总量增长率”基准（如较上年增长率 $\leq 5\%$ ），将定性描述“加强”转化为可衡量标准（如人道救助服务新增场景数量 ≥ 3 个/年）；修正时效指标，将“资金到位时间”调整为与项目实施时间匹配的2024年，确保时间逻辑一致。